

席絹

请你将就一下

花 嫁 之 二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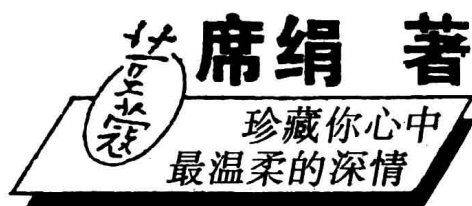
台湾万盛出版有限公司
江苏文艺出版社

席絹

請你將就一下

——

总策划/王戈
主 编/阡陌



请你将就一下 ——花嫁之二

江苏文艺出版社
台湾万盛出版有限公司

席绢/席绢的书/书的席卷

——阡陌

席绢是近一二年来台湾新崛起的纯情派女作家。她与于晴、林晓筠、沈亚，并称为台湾目下写作界的四小名旦，写作历史以林晓筠、沈亚为长，而轰动效应以席绢、于晴为最，在台湾、港澳及南洋地区有“席绢——席卷台港——席卷南洋”之说，台湾万盛出版有限公司则以席绢是他们的当家花旦为荣。她至今为止一共写了十三部纯情小说，而这十三部作品在小小的台湾岛，在短短的六个月中竟一版再版达到七版五万册之数。以此一斑可见她的作品受欢迎程度。

席绢的作品在港台吸引的也多是青春少年。因为她的作品以纯情见长，以写美、写真、写善见长，作为一个九十年代的风华正茂的青年女作家，她以朴实无华、似行云流水的笔触，抒写九十年代台湾经济社会的生活现状。故事清奇多姿，语言俏皮活泼，人物极具九十年代世界青年的典型共性，极易唤起青春少年的共鸣。

江苏文艺出版社接受了阡陌的推荐，于今春推出了席绢作品第一集(共九种)以后，初版二万册很快销售一空。编辑部不断接到来信，不少青年朋友大谈读后感。

南京大学有位学生来信告诉我说：“与以往我看过的言情小说大不同的是，读席绢的小说不觉累，不需要过多的动脑子去思索人物有什么复杂的关系，故事含蓄得恰如其分。如诉如

唱地说出一个个极其轻松美丽的爱情故事，没有邪恶，没有丑陋，没有沉重的尔虞我诈，有曲折，但那是使人觉得情趣盎然的曲折，有意想不到的跌宕，但那是一种艺术美的展露，尤如高台跳水不是坠崖，惊险却优美，是一种享受。不累脑子，上课累了，课余正好轻松。”

某师大附中一位高二学生在信中说：“很有意思，席绢写的感觉很真，读到一些地方就像写我们自己的生活似的，很来电。”

还有一位中学二年级的女生说：“我喜欢书里描写的那种感觉，很青春，很现代的感觉。”

席绢之所以悄悄走进校园而被青春少年接受，我想与她的文笔很有关系。写作用语口语化家常化，俏皮得轻松，俏皮得让人亲近。“拜托啦”、“死党（指十分要好的朋友）”、“哇塞”这些台湾青年的口语比起南风北渐用于报纸的“运作”“考量”更显魅力。

请看席绢如下的一段话（摘自她的新作《抢来的新娘》一书的后记）：

“自称是席绢书迷的人请注意，尤其是那些还要在学业上冲刺的，拜托给点面子，用功一下下，否则我就要开始写悲剧了，陪你们一起哭。小女生们，知识是绝对必要的，才不会像席绢一样有时还会写错诗词，那便是知识不够的下场啦！”大女孩的幽默风趣跃然纸上。一种亲近感油然而生。

席绢之所以悄悄走进校园而被青春少年接受，还与她的写作思想新潮很有关系。

她的爱情观不是单一的，而是变化的，她为每一对主角铺陈的情节均不同，富家女与刑释者；佣人的女儿与主人的儿子；黑道老大的女儿与富家子弟。各个生活层面的爱情观各不

相同，而且爱的方式也很新潮，很简明很单纯，很轻松也很青春，由此而产生各种旖旎的故事。席绢笔下初吻的感觉——很特别很特别——细腻/真切/准确/纯得像一杯甘露——无论多大年纪的人饮下去，都有一种甘饴畅快的感觉。

此外她对作品的人物设计有独特的注释。“对主角设定，往往以俊男美女为第一考量，家大业大为附带条件，就会有人很不屑地说：‘席绢你怎么也如此老套？’冤枉呀！大人。咱们先反问一句，如果那天席绢把丑男怪女拿来当主角，你们会接受吗？若主角过的是朝不保夕的贫困生活，你们想看吗？（不许嘴硬，扞着心回答。）……大体来说我们都过着正常的生活，硬要写贫穷困苦就太无病呻吟了。当然写大富之家也未免招摇。”

席绢作品没有那种男女主角以金钱互砸的镜头，也没有那种在舞会、名流聚会中特意展示财富，不在那些方面着墨，她说她不喜欢主角在恋情中掺入物质的比较，也即不想让铜臭污染爱情。她认为“小说是美梦的一种实现，写成恶梦，谁看啊！”这就是席绢把小说写成纯情的自白。

没有暴力、没有淫秽、没有邪恶、没有丑陋、没有压抑、没有青年人应负的沉重，席绢是以她的奔放的青春活力、现实的情感检索、现代的爱情体验，获得少男少女青睐的。

目前江苏文艺出版社已经出的有《雪儿姑娘》、《浪漫一生又何妨》、《吻上你的心》、《追寻今生的爱》、《交错时光的爱恋》、《使你为我迷醉》、《今生只为你》、《长辫子姑娘的情事》、《戏点鸳鸯》九种。

而最近席绢又有四部新书在台湾出版，江苏文艺出版社将同步推出，由于双方签有合约，由江苏文艺出版社独自在大陆出版发行席绢作品简体字版本。因此今后但凡台湾万盛出

版有限公司出版的席绢作品都将以最快速度传递给江苏文艺出版社，争取尽早跟广大席绢作品爱好者见面。这一次推出的四部新书是《上错花轿嫁对郎》、《请你将就一下》、《独自去偷欢》、《抢来的新娘》。前两部是姐妹篇，写的是古代的故事，一下把时间推到了几百年前。写的是扬州城两个家庭嫁女儿，一个嫁往泉州，一个嫁往西北边陲。没料想在扬州城外土地庙休息时遇上了狼群，紧急之中错盖上了盖头，上错花轿，去了不该去的地方，由此而发生了一系列的令人忍俊不禁的喜剧故事。席绢用现代笔法写古代故事，把两个故事交叉来写，情节曲折，喜剧色彩浓郁，读来轻松至极。

《抢来的新娘》同样是一个古代的故事，写一个异族之间的奇异婚恋，爱得奇奇怪怪，爱得刻骨铭心，迂回曲折，令人回肠荡气。

席绢才出道，她没有琼瑶那样优美的文笔，没有岑凯伦的诗情画意，没有姬小苔的曲折情节。在她笔下有的只是纯情绵绵，没有一丝邪念，在她笔下的一切由于纯情而变得那样美好，由于少女的娴雅而使生活变得那样甜美，处处充满了阳光和蜜。她的作品有一股清新的文风，一个个新鲜的生活层面，引导少男少女们步入一个美妙无比的圣洁的天地。

席绢和她笔下的人物又将面对大家了。不管古代的，还是现代的，希望大家喜欢，那也就不负阡陌向读者引进这位女作家的一番心意了。



贞观年间，天下承平，文治武功齐备，为大唐历史写下最辉煌的一页。

扬州城内，有家武馆名为“扬威武馆”；它之所以出名，并不是因为武馆里的武功教授有什么特殊之处，而是因为武馆的主人李升明有一个如花似玉的女儿！

打从李玉湖十五岁及笄之后，她的美貌就广为大众盛传！扬州城内几乎无人不知、无人不晓！

扬州城有两朵倾城名花。一朵是城东“扬威武馆”的花冠李玉湖；另一朵花魁是在城北大富杜家的小姐杜冰雁。

见过她们的人形容得好——杜冰雁是纤尘不染的出水芙蓉，高贵得即使爬上了天梯也够不着她的衣角；而李玉湖则是一朵娇艳的玫瑰，美得惊人，但却浑身带刺，有心攀折的人会先给刺得遍体鳞伤。

席絹

请你将就一下

豆蔻

请你将就一下

想娶她？可以！只要你本事够不会被打死的话！但光本事够还是不行，先决条件是家中要有万贯家产！因为李升明的贪婪远近驰名。并不是他不想早日把女儿嫁出去，而是他精打细算的想捞一条大肥鱼！

很少有什么消息能使扬州城为之沸腾！

在这农忙的三月时节，扬州城的大街小巷口耳相传着一件惊天动地的大消息——扬州城的两朵名花将在三月下旬唯一的良辰吉日出阁。一个将嫁往长安，一个嫁往泉州！

所以，月初开始，杜家与李家便开始大肆采购嫁妆，当然李家一介平民是比不上杜家的排场，但热闹的程度却不相上下。两家的大门天天涌进大批贺客，也涌入了一大堆的包打听，想趁机打探出有幸攀折这两朵名花的幸运男子是何方神圣！

李升明对着所有人大声嚷嚷，以睥睨众人、不可一世的神情说出他未来的女婿是当今皇上的宠臣——大宰相房玄龄的得意弟子袁不屈大将军是也！屡建北伐奇功的大将，大名早在说书人的口沫横飞中传遍全国各地。

人人在艳羡之余也直道李升明终于蒙到了一条大肥鱼！大将军呢！将来李家作威作福都有人撑腰了！有了这一层认知，李家的亲戚好友突然暴增了

十倍以上不止！天天有大礼往李家送。

而杜知祥的么女杜冰雁，据说是因为生意往来的关系，也为了通商方便而许配给泉州的巨富齐家。不过，听说即将娶妻的齐家三少爷终年卧病在床，病入膏肓，为了冲喜才急急娶人；怕三少爷要是熬不过今年，好歹也可以留个后代！齐家前两个少爷都活不过二十五岁。熟知内情的人都知道，齐家简直是在逼婚，有计划的箝制住杜家的生意命脉，逼使杜知祥员外不得不点头应允这门亲事。否则有哪一个父亲会将女儿嫁给一个半死人？何况凭小姐的容貌和家世，当王妃都足足有余了！

相较于李家的喜气洋洋，杜家显得有些凄凉勉强。

很快的，三月下旬唯一的黄道吉日来临了！两个家族的队伍浩浩荡荡的在绕城一周后出了城门。

杜家派了二十辆马车运嫁妆，六十六个人吹喜乐，五马车的女婢随行。

李家则只派了两辆马车与十二人吹喜乐。李升明一向喜欢拿别人的钱财挥霍，对自己的财产小心珍藏得几近吝啬。可是他又怕失了面子，所以吩咐轿夫紧跟在杜家后面，让队伍看起来有点声势。

席绢

请你将就一下

豆蔻

请你将就一下

从扬州下泉州得花上半个月的时间；而扬州前去长安则需十天。出扬州城到达十里坡，经过土地神庙之后，两队的路线就不相同了。一队南下，一队西进；不过，所有的排场也只到此为止。

今天天气阴阴的，恐怕会下一场阵雨。遣回了吹喜乐的乐工与送行的佣仆后，天空开始飘下了雨丝。

“我们等雨停了再赶路。来！咱们先把花轿抬入庙中避雨。”杜家的媒婆吆喝着，与李家的媒婆商量好先让新娘到庙中休息，免得给雨淋了，遭了晦气就只好。

但另一个马车夫反对——

“咱们还是赶路吧！再不走天就黑了！这十里坡的山区传说有老虎出没，咱们还是小心为上，夜间赶路不好。”

十里坡有老虎出没的消息是近两个月前的传闻，但至今未曾有人遇害，使得它的可信度逐渐动摇。其他轿夫扬声叫着：“要淋雨你自个儿去！咱们这么多人还怕一只大老虎吗？何况将新娘子的喜气冲霉了谁来担待哟！”

众人见着雨势增强，全附议要躲过这场雨再上路。最后大家全同意了！于是将两顶花轿抬入神庙

的内堂，其他人则在外殿烤火吃点心。

“杜小姐？”左侧的轿中传出清脆悦耳的声音。

“是李小姐？”右侧轿子中的声音则是低低柔柔。

李玉湖悄悄拨开轿帘，见着四边无人，吐了好大一口气的走了出来，伸了伸四肢。压低声音道：

“杜小姐，这儿只有你我两人，咱们来聊聊可好？”

其实也无所谓好或不好。因为李玉湖已经打开另一扇轿帘等着杜冰雁出来了！

她们共同在扬州城生长了十八年，互闻其名，却无缘相见；今日在此一会，明日各自天涯，想一想还真感到遗憾！李玉湖并不是存心要较量两人的美貌如何，她只是想看看这个以温柔雅致闻名的大家闺秀而已。谁叫她们打十五岁开始就被人摆在一起并提？

杜冰雁拿下盖巾，走出轿子，看到了一个美丽明亮的少女。李玉湖的美丽早就闻名，但是出色的是她脸上蓬勃的生气，将她粉白的双颊映出健康的红晕，眉宇间的英气慧黠更显出其青春活力！反观自己的弱不禁风与哀凄模样，自是比不上人家的光华艳丽。

李玉湖毫不掩饰赞叹低吁一口气。不愧是朱门

席间

请你将就一下

豆蔻

请你将就一下

人家的小姐！粉嫩的瓜子脸有着精致的柳叶眉，盈盈如秋水的星眸，挺直的鼻梁下是两片巧夺天工的红唇瓣——即使此刻因内心忧郁而抿着，但仍是美丽！真个是巧笔丹青难画描！连她一介女流都快被迷走魂魄了！

“你好美！”李玉湖拉住她的手，二人一同落坐在一旁的草席上。

“你又何尝逊色于我？”杜冰雁抿着温婉的浅笑。同为扬州女，又在同一天出阁，被相提并论了这么些年，总算是有缘见上一面了！

两个本该是喜气洋洋、含羞带怯的新嫁娘都有感而发同时轻叹出声。

李玉湖将盖巾扯下揉在手中，感觉凤冠沉甸甸的，极其难受；她听说了杜冰雁夫家的事，不知是真是假。但她们同时是不快乐的新娘却不会错。

“恭喜你有一个显赫的夫家。”杜冰雁轻声说着，语气相当诚挚。她不会为了自己不幸的未来而希望别人也同她一般。

“我不会比你好到哪里去，别恭喜了。”李玉湖扯了一把霞帔上的流苏；如果可能，她想不顾一切的逃婚，脱去这一身代表枷锁的新娘服。

“啊？！”杜冰雁原以为李玉湖应该比谁都幸福

的。心中有着好奇，却又不好太探人隐私。

不过，李玉湖是个率直的女孩；打从见到杜冰雁之后，心中即产生惺惺相惜的心情，进而也当她是知己看待了！隐在心中数月的郁闷太久无人可倾诉，便一古脑儿的说给了杜冰雁听。

“如果你知道‘定远将军’袁不屈是我指腹为婚的未婚夫，却在十年前遭到我父亲错待，就不会以为我未来的日子会风光到哪里去了！”

袁、李两家都是武馆出身；在二十多年以前，袁家曾有恩于李家，李升明感激之余直道若将来有女儿必定许配给袁家当媳妇。在李玉湖出生那一年，正是袁家武馆兴盛之时，李家当然欢迎袁家正式登门订下亲事。后来袁家举家迁往洛阳发展，没几年，便因盛名之累遭到江湖人物上门挑战踢馆。虽然侥幸胜利，却从此摆脱不了恶势力的纠缠，终至家破人亡。

袁不屈在十八岁那年，回到扬州投靠李家，想潜心研修武艺，以求雪耻复仇，重振袁家声威。但他一身的落魄却使李升明露出了嫌贫爱富的真面目。一方面没打算将女儿当真嫁入袁家，所以将年仅十岁的女儿送到妻子的娘家；一方面又想免费多一个使唤的长工，吆来喝去又不必付半分钱，于是虚应

的收留袁不屈，安置在佣人房；粗茶陋食不打紧，更小气到不让他接近武场学习武艺。袁不屈不是笨蛋，一切全看在眼里，但他有超乎寻常人的吃苦工夫，对自己的武艺更不敢有丝毫怠惰。

过了二年，他决定出去自立门户，于是向李升明提及要迎娶妻子回洛阳发展；他明白再待下去只会招致更多屈辱。结果李升明的回应是诬陷他偷了李家的珠宝，招人狠打掉他半条命后丢出城外任其自生自灭！当然亲事也就理所当然的吹了。

沉寂消失的袁不屈在数年后传奇般地崛起！他参加了平定高昌的战役，后来又受到大宰相房玄龄的提拔，屡建平乱奇功，封爵晋禄一路顺利地登上今日大将军的地位。这些威武事迹，遍传大街小巷。

这时，李升明开始懊悔自己当年的有眼无珠，连忙翻箱倒柜地找出当年由袁不屈父亲袁正棠亲笔写下的订亲书凭，寄到长安“定远将军府”，打算无论如何也要攀上这一门权贵！不过心中倒没有多大的信心。但李升明这人的脸皮连后羿的弓箭都射不穿！攀亲不成的话，他还想以那书凭捞一些好处，利欲熏心的吃定了袁不屈，丝毫没去想到袁不屈如今已是何等权贵！

出乎意料的，袁不屈竟派人来下聘了，并且订

席绍

请你将就一下

下了婚期。十大箱的黄金白银照花了李升明的眼，使他毫不犹豫的答应了袁不屈所提出的任何条件——包括今生今世不上长安，不见女儿。谁也不知道如今威镇八方的袁不屈心中在想些什么，为什么会提出这种要求；唯一可以预见的是——袁不屈绝对不会善待他的新娘。

“袁不屈曾经有过一妻一妾，但是都没活太久。来下聘的官爷只说他想娶一个强壮的女人，不会动不动就死去；所以他才决定回头娶我。”李玉湖嘟哝道：“十岁那年偷偷看过他一眼，他长得好可怕、好凶恶！是一个大巨人。我娘说如果我不乖就要把我嫁给他，让他带走。那时候我哪里懂得嫁人的意思，只怕那巨人会打死我，所以我哭叫着不要嫁给他！想必今日扬名立万的他更可怕了。”李玉湖苦笑的看着一脸惊讶的杜冰雁。这下子谁也不能恭喜谁了吧！她们未来的命运一样悲惨。

“我倒希望面对的是寡妇的命运，也不要嫁给一个肯定施报复的巨人丈夫。我甚至在想，他那两个妻妾之所以早死恐怕是因为忍受不了他的凌虐！他才想娶一个打不死又有足够理由正大光明虐待的女人来当老婆。”

杜冰雁轻轻抚起她紧绞的双手，只能空泛的安慰

着：

“不会那么糟的，袁将军若是个明理之人，必然不会把怨恨记在你头上来算。咱们……咱们得有些信心与勇气面对未来。”

“谁让咱们偏生为女人？”李玉湖起身走到杜冰雁的花轿边，欣赏着轿帘上绣着精致的鸳鸯戏水图。“你的手工真好！哪像我顶多买别人绣好的现成品来展现。”她不愿再想自己未来的事，反而担心起眼前这个柔似一波秋水的娇弱女子。不过，杜冰雁也许身子不壮，也许看来没什么性子，但眼中坚毅的眸光让人知道她不会那么容易就被命运扳倒！她柔雅却不懦弱，否则知道将嫁给一个半死人，早该哭瞎了双眼以死抗议了！有时候自缢要比面对悲惨未来更易让人选择它；毕竟自杀只不过是痛苦那么一下子，而未来若是无止境的悲惨与沉痛，想苟活下去非要有天大的能力不可。

杜冰雁漾出一抹哀愁浅笑；她太习惯为别人分担愁苦！父母将她捧在掌心呵护了十八年，总不能因她的幸福而毁了杜家的产业。齐家也许有点可恶，但他们也是可怜的，三代以来人丁单薄，到了这一代好不容易有三个儿子，却都活不过二十五岁。人人都预测二十四岁的三少爷也将撒手人寰，

豆蔻

请你将就一下

席绢

请你将就一下